# 农业保险助力农业强国建设:内在逻辑、障碍与推进路径\*

王 韧 陈嘉婧 周宇婷 (湖南工商大学财政金融学院,长沙,410205) 宁 威 (北京工商大学经济学院,北京,100048)

摘 要:强国必先强农,农强方能国强。农业强国建设离不开全面、充分的风险保障。作为不可或缺的"压舱石",农业保险从多维度助力农业强国建设有着深刻、多元的内在逻辑。针对农业保险目前仍存在"大而不强"等不足和短板,应重塑其功能架构和制度设计,多维协同发力,持续优化供给,并通过完善规范农业保险市场环境、扩大农业保险试点实施范围、改进保费补贴管理制度、完善健全农业风险分散机制等举措深化这一内在逻辑,使之成为助力农业强国建设必不可少的稳定器与助动器。

关键词:农业保险;农业强国;内在逻辑;现实障碍;推进路径

### 一、引言

农业是立国之基、强国之本,农业发展关系国家稳定与人民福祉,农业强不强、农村美不美、农民富不富,决定着全面小康社会的成色和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质效。党的二十大报告首次提出应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扎实推动乡村产业振兴①。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再次明确了农业强国的应有之义,"要立足国情农情,体现中国特色,建设供给保障强、科技装备强、经营体系强、产业韧性强、竞争能力强的农业强国"②。可见,实现传统农业大国向农业强国转变,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决策部署,是新发展阶段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核心任务,也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必然要求和重要措施。然而,与世界主要农业强国相比,我国农业强国建设还面临着许多矛盾与挑战。一方

面,"大国小农"是我国特有的基本国情农情,人口基数大,人均耕地少、生产经营规模小是我国需要长期面对的现实困境;同时,随着我国"四化同步"的发展,大量的生产要素向城市流动,使我国面临农业萎缩和乡村空心化的风险挑战;另一方面,从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看,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供给始终是建设农业强国的头等大事,当前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使我国农产品供应体系和粮食安全面临着巨大冲击。正是这些矛盾与挑战,极大地影响着我国农业强国建设的战略部署。作为农业风险管理的重要手段,农业保险以其特有的"惠农、护农、利农"功能,在推进农业现代化进程、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以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等方面发挥了显著作用,是稳住粮食安全、助力农业强

<sup>\*</sup> 项目来源;湖南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基于异质性视角的多层次农业保险机制创新与政策优化研究"(编号;2021,JJ30197),湖南省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地方特色农产品'保险+期货'运行机制及优化路径研究"(编号;CX20221160)。宁威为本文通讯作者

① 习近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http://www.qstheory.cn/yaowen/2022-10/25/c\_1129079926.htm

②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 https://www.gov.cn/zhengce/2023 - 02/13/content\_5741370. htm

**<sup>—</sup>** 110 **—** 

国建设的重要抓手。截至 2022 年底,我国实现农业保险保费 1192 亿元,首次突破千亿大关,同比增长幅度达 23%<sup>①</sup>,是目前全球农业保险保费规模最大的国家。然而,在加快农业现代化与推进农业强国建设的大背景下,我国农业保险总体保障范围和服务水平仍远低于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在守好"三农"基础、助力农业强国建设等方面还存在不小差距。除了具备强大的生产和再生产能力,农业强国建设必须还有更充分的风险保障能力为之保

驾护航,这就要求农业保险在功能定位、制度设计、资源配置、产品创新、服务升级等方面进一步优化。基于此,深刻理解农业强国的内涵与基本特征,深入阐释农业保险助力农业强国建设的内在逻辑,厘清其作用机理,探索其发展路径,对于促进我国农业保险自身提质增效、推进农业现代化发展、加速我国从农业大国向农业强国的转变具有重要的研究价值和现实意义。

#### 二、文献综述

围绕"农业强国",国内外学者已经开展了较 为丰富的研究。就农业强国的内涵和特征而言,部 分学者认为其主要涉及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供给 保障能力强、农业科技创新能力和推广应用能力 强、农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和多功能属性强(高鸣 等,2023),或国际竞争能力强、科技创新能力强、供 给保障能力强、持续发展能力强、产业延伸能力强 (黄祖辉等,2023)等。而围绕农业强国建设,有学 者以发达国家为研究对象,梳理了促成其农业强的 主要动因。美国农业生产的高效率主要归因于其 因地制宜的科技化和机械化(Wang等, 2022),以 及注重对土壤及耕地的保护(Lu等,2022),使得农 业规模化和机械化有了更大的发展空间。德国则 以强大的工业体系有效地带动了农业机械化,并通 过精准的农业技术提高了农业生产力(Moretti等, 2023)。日本则囿于资源匮乏,在农业管理和技术 上都讲究精细化,并投入大量科技,采用先进生产 模式,提高经营规模,且擅长培育新品种(Washizu 等,2022)。在面对我国特殊的国情农情,不少学者 指出,我国的农业强国建设在体现世界主要强国发 展共性规律的基础上,要体现鲜明的中国特色,发 挥农业比较优势(张红宇,2022),应主动把握时 机,有效发挥政治制度、土地制度、农耕文明、技术 后发等自身优势,推动农业尽快由大到强的建设。

就农业保险的功能与效用而言,绝大部分学者 认可农业保险在保障农户收入、促进农业、农村经 济发展,甚至增进国民福利体系等方面发挥了不可 替代的作用。庹国柱等(2003)指出,农业保险在 我国农业与农村从传统到现代的转变过程中起到 了显著的保障风险作用。还有不少学者认为农业 保险在服务脱贫攻坚、保障粮食安全、促进乡村振 兴等国家战略的方面也较为显著。农业保险可有 效提升农村地区抵御农业风险的能力,防止农户因 灾致(返)贫,应当成为我国精准扶贫的重要工具 (郑伟等,2018)。农业保险可有效提高农户收入,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降低贫困脆弱性(徐婷婷等, 2022);或满足多层次农业风险保障需求,提升新型 农业经营主体保障水平、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等(王 韧等,2022;朱俊生等,2023)。与此同时,也有不少 研究指出农业保险在助力"三农"发展过程中仍存 在政策目标偏离、补贴资源浪费或因制度设计缺陷 导致不少问题的乱象。部分学者认为大多数农民 购买保险的真正目的是获取财政补贴,这与我国农 业保险补贴政策目标相背离,导致农业保险未能较 好发挥农业风险管理功能(刘亚洲等,2019);农业 保险仍存在法律规制不健全、政策目标不明确、农 业保险市场过度竞争及违规操作等制度约束(冯 文丽等,2020);农业保险因赔付"生态"被打破,而 并未实现"真赔"(牛浩等,2022);农业保险保障水 平及赔付水平过低抑制了农业保险增收机制的有 效发挥等(富丽莎等,2022)。

由于"农业强国"这一说法提出较晚,围绕农业保险助力农业强国建设系统、全面的研究较为稀少。庹国柱(2022)认为需要根据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和"树立大食物观"的要求和思路,完善政策性农业保险制度,改进农村金融服务体系,推动有中

① 农业保险提供风险保障逾 5 万亿元, https://www.gov.cn/xinwen/2023-02/07/content\_5740457. htm

国特色的农业保险制度建设。钱林浩(2023)指出农业强国建设为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应不断深化农业保险供给侧改革,持续促进其拓展保障范围,提升服务效率等。

综上所述,相关领域研究文献较为丰富,提出了一系列具有重要价值的学术洞见,为本文提供了重要参考。但是,各国国情、禀赋差异巨大,其他国家的经验模式显然无法直接复制,这意味着无论是拓展我国农业农村现代化道路,还是谋划和推进当前的农业强国建设,都必须从我国"大国小农"这一国情农情出发,深入、准确理解其独特的内涵和

基本特征是展开相关研究的重要前提。另外,对于农业保险助力农业强国建设的研究,仅处于起步阶段,即便有些文献开始了这种尝试,也未构建较为完善、系统的研究框架及实践体系,更未能对其机制机理、逻辑规律展开梳理和凝练。据此,本文将阐释梳理农业强国基本内涵与特征,厘清农业保险助力农业强国建设的内在逻辑,剖析其存在的现实障碍,并提出总体思路与政策建议,为深入推动农业助力保险农业强国建设提供完整清晰的理论阐释与具可行性的实践支持。

#### 三、农业保险助力农业强国建设的内在逻辑

开展农业强国建设,首先要深入理解农业强国 的基本内涵和主要特征。农业强国包含三个层次 的内涵:一是不同于农业大国,农业大国指的是农 业规模和数量,农业强国则强调农业运行效率和质 量。二是农业强国现代化程度高,以"生产率"为 导向,通过机械化、化学化和生物技术改造农业,实 现农业的"产业化""产品化""工业化""商业化"; 三是农业强国在国际领域中居于领先地位,保证在 农产品贸易等领域的定价权、规则权、资源掌握权。 基于此,不难阐释农业强国的主要特征,即不仅表 现为农业自身强,而且体现为对经济高质量发展和 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的支撑能力强。具体为 五个方面,第一,农业供给保障能力强,强调粮食安 全和农产品供给的安全;第二,农业技术设备支撑 能力强,包括农机设备结构不断完善和农机智能化 水平不断提高;第三,农业经营体系强,通过积极培 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的有 机衔接,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等。第四,农业产 业韧性强,主要是指农业有较强的市场调节能力、 市场引领能力与风险管控能力,且在产业发展过程 中具有完备的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的优势。第 五,国际竞争能力强。即基于国际比较视角,农业 强国应在农业国际竞争中占据强势地位,且在农业 科技发展、农产品贸易等领域具有引领作用。综上 可见,有中国特色的农业强国,既有现代化农业强 国的一般特征,也存在由自身内外部条件产生的特 定要求,加强农业强国建设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 代化强国的重要基础。然而,农业的弱质性与高风

险性特征使我国农业生产形势严峻,需要有充分的 风险保障制度为其保驾护航。农业保险作为重要 的风险管理工具,在保障农业产业安全中的作用日 益凸显,有助于保证农业再生产稳定可持续进行, 实现推动我国农业由"大"向"强"转变。

科斯(1937)在新制度经济学中指出,有效的 制度能进一步规范人们的行为,提高资源配置效 率。农业保险制度最核心的功能在于提高农业风 险管理能力,通过大数定理实现农业风险损失在时 空上的有效分散,从而实现农户收入的保障和农业 再生产的稳定。依据阿瑟·塞西尔·庇古 (1920)福利经济学理论,社会福利一般随着国民 收入水平的提高、收入分配的均等而不断提高。因 此,在社会管理方面,农业保险经营者通过对受灾 被保险者进行及时有效的损失补偿,不仅能为农村 经济稳定发展、农村居民生活安定提供了强有力的 经济保障,而且农业保险损失补偿触发的收入再分 配机制还有助于缓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福利最大 化的实现。在经济发展方面,农业保险通过赋予保 险标的物保单保障所具有的价值,间接地将农业保 险标的物转化为可进行抵押的抵押品,增加农业经 营主体获得信贷融资的机会;与此同时,保险公司 通过对重大风险进行检测与管理,实现灾前预警和 灾后赔付风险管理流程,对农业信贷风险起到监督 管理作用,有效缓解了信息不对称的问题,促进了 农村信贷市场的发展。不难发现,大量的理论与实 践经验均印证了农业保险在保障风险和重要农产 品稳定安全供给、助力农业强国建设方面具有充

**—** 112 **—** 

分、深入的逻辑支撑。

### (一)战略逻辑:农业保险产品是护航国家粮 食安全的必要保障

根据新政治经济学的公共产品理论,尽管粮食本身不是公共物品,然而粮食安全类似国防的安全,完全具备公共物品的属性。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的稳定安全供给保障是事关国运民生,建设农业强国的头等大事。农业保险以其传统损失补偿、风险分散功能为国家粮食安全和稳产保供提供重要支撑的同时,其产品的不断升级、保障水平的日益提高,以顺应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发展大局的逻辑支持,汇聚激发了转型发展,助力农业强国建设的新动能。

1. 依托主粮成本、收入保险与种业保险,保障 粮食生产安全。稻谷、小麦、玉米三大主粮安全是 国家重点关注的对象,是实现农业强国的重要物质 基础,也是农业保险与生俱来的使命和担当。自 2018年起,我国开始在13个粮食主产省份的产粮 大县,针对这三大粮食作物开展完全成本保险和种 植收入保险①。与传统农业保险相比,完全成本保 险与收入保险不仅包含自然灾害责任风险,且覆盖 价格波动风险。尤其是成本保险,既覆盖种子、化 肥等直接物化成本,还覆盖人工、土地等间接成本, 不仅有利于提高投保农户抵御风险能力,更有利于 促进农户种粮积极性的提高,可有效为主粮作物保 收增产保驾护航。此外,振兴种业也是保证我国粮 食安全的关键,制种保险不仅能分散制种环节的灾 害风险,同时将种子质量和新种子知识产权保护纳 入风险保障范围,着力破解农业"芯片"卡脖子问 题,确保从源头上护航我国粮食安全。

2. 以新型耕地保险产品为手段,落实耕地保护制度。耕地质量是关系到粮食安全、农业增产、农民收入的重要因素,在耕地保护中,我国农业保险的作用已初见端倪,当前,农业保险的基本要求是"承保到户""理赔到户",每一块耕地都要由承保人用手持或其它仪器进行测量,并对其进行精确的标注,确保农作物数量、产量以及损失等信息详细可靠。因此,全国农业保险系统的不断完善对保

障 18 亿亩耕地红线、提高耕地质量具有重要意义。 尤其有部分保险公司开发了耕地地力指数保险等 创新型险种(冯文丽等,2022),通过保障制度来促 进和监管农民对耕地的保护和改善。农民每年只 需要交纳少量的保险费,在保险期满后,只要土壤 中的有机质含量和耕层厚度逐年增加,就可以得到 相应的保险金。由于耕地地力指标保险补偿与耕 地地力提高程度紧密相关,从而对耕地地力的保护 起到了很好的作用,有利于政府机关落实耕地保护 政策,达到了国家的耕地保护目标。此外,耕地地 力指数保险可以从某种意义上补偿生产者的农业 生产成本(冯文丽等,2022),进而促进农民对耕地 的保护和粮食生产,也有助于保障国家粮食的供给 安全。

3. 以渔副牧业保险为抓手,促进多元食物体 系供给。党的二十大提出了"树立大食物观""构 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的战略要求,与粮食安全 战略相比,大食物观在粮食数量供给安全的基础上 更强调对食物的多元化、品质化、营养化的需求。 我国渔业生产提供了多样丰富的水产品,是落实 "大食物观""构建多元化食物体系"的重要内容。 然而,渔业生产方式复杂多样,且易受自然灾害、疾 病疫病等因素的影响,造成了我国渔业生产高投 人、高产出、高风险的生产特征,不利于我国渔业产 业的进一步发展。作为风险管理手段,渔业保险能 有效增强我国渔业抗风险能力、有力补偿灾后损 失,促进渔业生产可持续发展(王丽娟,2023)。除 此之外,随着农业保险保障范围不断拓宽,除主粮 之外,其保险对象逐渐扩展至粮油糖肉蛋奶鱼果菜 茶等非大宗农产品、或地方优势产品、复合种值及 轮作等专属产品,正是以日益广泛的全方位风险保 障为抓手,对践行"大食物观",满足消费者日益增 长的多元化副食产品与高质量食物要求发挥了显 著的作用。

### (二)管理逻辑:农险技术创新是强化农业科 技与装备的有力支撑

制度创新学派认为,制度创新是技术管理创新的基础,正是由于制度的变化产生了新知识,而引

① 中央财政开展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保险试点,https://www.gov.cn/xinwen/2018-09/01/content\_5318332.htm;关于扩大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实施范围的通知,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1-06/29/content\_5621466.htm

致技术管理变迁(Davis 等,1970)。技术变迁又从 需求角度反过来影响到了制度变迁。农业保险以 技术创新为基础,不仅可以为农机设备提供风险管 理、损失保障、社会治理等服务,随着技术创新步伐 的不断提速,科技手段的广泛应用,农业保险自身 日益向更精细的专业化经营管理转型,还能为强化 农业科技发展和装备、农业安全生产提供了必要的 稳定器和助动器。

- 1. 以科技赋能农业保险,助力农业风险管理。 一方面,将数字化技术引入到农业保险当中,通过 对农业生产、农业技术、农业灾情、气象变化、市场 行情变化等方面提供风险管理的信息服务,能帮助 生产者有效地开展生产、降低风险损失。另一方 面,以科技赋能农业保险,极大地提高服务效率,降 低生产成本,为农业科技现代化和我国农业科技自 立发展提供保障,对推进数字农业发展、促进农业 强国建设具有重要价值。
- 2. 以农机设备保险促进技术创新,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农机设备保险是农业保险的重要内容,是保证农民生活、财产安全、维护农村社会安定的重要手段。我国农业机械生产规模大、技术水平低,造成农业机械安全事故频发,对农业生产的稳定管理造成了巨大威胁。而将农机设备及相关责任、损失等列入农业政策性保险的重要内容,必将减轻农机手的工作负担,有效促进管理创新,并防范和控制农业机械安全风险,提升管理效率,推动农业机械化、现代化的快速发展。

# (三)组织逻辑:农业保险链接机制是优化农业经营体系的有效手段

农业保险以其特有的多种"利益共享、风险共 担"的经营组织逻辑,能较好地强化"二元"主体下 小农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之间的利益联结机制。 同时,随着农业保险保障功能的延伸与深化,对引 导资源配置,延长产业链机制有着日益显著的 作用。

1. 以农业保险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实现组织 经营模式多样化。农业保险使农业组织内部利益 联结机制更完善。一方面,依据制度经济学,在新 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过程中,农业保险通过规范产 业利益分配行为,推进龙头企业上下游各类市场经 营主体契约合作关系,促进利益联结机制向高级形 式升级,从而规范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内部成员的行为,提升组织运行效率;另一方面,收入保险不仅能稳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小农双方的预期收入,还能改善利益分配关系,在旧有的利益联结机制下,风险局限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小农之间,必有一方受到价格变化带来的损失,而农业保险的风险补偿功能则使价格风险转移至外部保险,实现帕累托改进,推动双方实现"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联结机制。

2. 通过农业保险集聚金融资源,优化整合农业全产业经营链。根据博弈理论,在规模经营实践中,保险公司与农户之间存在着竞争与合作的背景,双方分别位于产业链的上下游,其成本和收益相互影响,因此组织内部存在有博弈关系。农业保险公司通过其融资增信功能,可有效发挥产业链内资金流对信息流、运输流、技术流的顺畅推动作用,实现全产业链上、中、下游的垂直衔接,形成农业产业的现代化体系;另一方面,农业保险能为农业产业链发展提供融资渠道,确保产业链主体获取充沛资金以扩大生产经营,继而提升向金融机构获取更多金融资源的能力,从而形成良性循环上升的局面。正是源于农业保险融资增信助力农业产业链形成、壮大的相互促进关系,推动了农业产业链向强劲态势发展。

## (四)经济逻辑:农险风险保障是提升农业产业链韧性的有效途径

农业生产具有天然的周期性与季节性特征,且易受政策调控、国际贸易等外部因素的影响,抵御灾害的能力较小,农业产业稳定性差。农业风险管理理论指出,风险管理者应选取最低成本的风险管理工具最大程度地分散和转移各类农业风险。农业保险以参与农业生产、销售全流程风险管理,尤其是与期货市场联动等经济手段,将风险关口前移,实现由事后补偿向事前预防转变,降低灾害发生的可能性和损失度,从而达到提升农业产业韧性的目的。

1. 依托保险风险分散机制,提升农业产业风险抵御能力。农业保险在提升农业产业韧性中有着事前风险管理、事后损失补偿的优势,事前依托科技创新风险减量管理,建立有效的风险识别、评估、检测、预警、预防机制,提升对投保主体的防灾

减灾力度;事后损失补偿机制通过对遭遇农业风险的农户提供资金补偿,有助于稳定农户收入,恢复农业生产,进而提升了农业产业抗风险能力。此外,农业保险特有的信贷协同效应能有效缓解农业信贷配给,对降低农业经营成本、优化农业产业结构、改善农业生产经营环境发挥着重要作用。

2. 以"保险+期货"为工具,平抑农产品价格波动风险。"保险+期货"是利用保险、期货之间协同互补效应,将期货市场的风险管理功能下沉到农业生产一线的一种风险管理模式创新。农户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以价格或收入保险产品将销售端的价格和产量风险转嫁给保险公司;保险公司通过购买期货公司风险子公司的场外看跌期权产品或其他风险分散渠道进行再保险,实现价格波动或农作物减产的风险对冲;期货公司则将风险进一步分散至市场,各方收益形成闭环。"保险+期货"能同时锁定农户正收益、保险公司风险最低化、期货公司在获利的同时亦能实现风险对冲等多种目标,无疑可有效平抑农产品价格波动风险,提升产业链韧性。

# (五)发展逻辑:农险比较优势是提高农业国际竞争力的重要措施

依据比较优势内生理论可知,比较优势可以通过规模报酬递增、不完全竞争以及知识经验积累等方式后天获取。农业保险补贴属于"绿箱"政策,不易引发国际贸易争端,相比于其他支农工具具有特殊优势,同时,农业保险通过推动生产要素的再分配与优化组合,可有效降低农业全要素生产成本,发挥农产品价格优势,进而实现农业国际竞争优势。

1. 运用农险融资增信保障,降低农业全要素生产成本。发挥农产品价格优势是实现国际竞争优势的核心内容。农业保险通过其独有的保障、融

资和增信功能,形成各种要素汇聚的良性循环,降低农业产业要素成本,提升其竞争能力。具体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农业保险通过风险转移与提高生产预期抑制劳动力离农趋势。农业保险的风险保障功能有助于平稳农户的预期收益,政策性农业保险的福利效应降低了农户灾后恢复生产的成本,良好的生产预期还能刺激农户开荒复垦和土地流转,提高土地利用率,实现经营规模化。另一方面,农业保险增信和融资服务促进了农业资本投入。通过开展保单质押融资业务,为满足耕种所需化肥、农药、农机作业等农业技术设备的信贷需求提供贷款担保,有助于提高农户的获贷能力。资源要素的整合与集聚促进了农机设备和新型技术的使用,有助于实现成本节约效应与规模效应,推动要素生产率的提高。

2. 以特惠补贴政策,助力培育特色农业优势产业发展。提升品牌影响力是实现国际竞争优势的有效手段。自 2007 年起,我国开始试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除三大主粮作物,油料作物、天然橡胶等 16 个大宗农产品及 60 余个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也逐渐被纳入至补贴体系(赵展慧,2021)。从保障模式来看,提出了针对特色农产品的"基本险+商业险+附加险"的保险保障体系,多样化的保障体系对于提升农业生产质量、生产效率,发挥特色农产品比较优势具有重要促进作用。将部分特色农产品纳入到 WTO 绿箱政策中,能有效推动特色农业的发展,提高农产品的产量水平,增强特色优质农产品的供给能力,提高农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

综上所述,农业保险助力农业强国建设逻辑机 理如图 1 所示。

#### 四、农业保险助力农业强国建设的现实障碍

### (一)农业保险定位模糊,尚未锚定农业强国 建设目标

近年来,随着保费补贴政策红利的不断释放, 我国农业保险实现了飞速发展,为促进农业农村现 代化提供了有力支持。然而,也要看到,我国农业 保险当前保障水平、保险深度和密度等仍处于较低 水平,亟需从初级阶段向中高阶段转变。农业保险 功能的发挥则取决于其政策目标的设定。2012 年,国务院颁布了《农业保险条例》,2016年进行了 修订,仅明确了我国农业保险的政策性定位和功能 特征。中央"一号文件"多次对农业保险的产品创 新、保费补贴、再保险等均有提及。但其定位仍处 于关注农牧业生产保险的"小农险"状态,虽然农 业保险在做"大",但尚未真正做"强"。2019年,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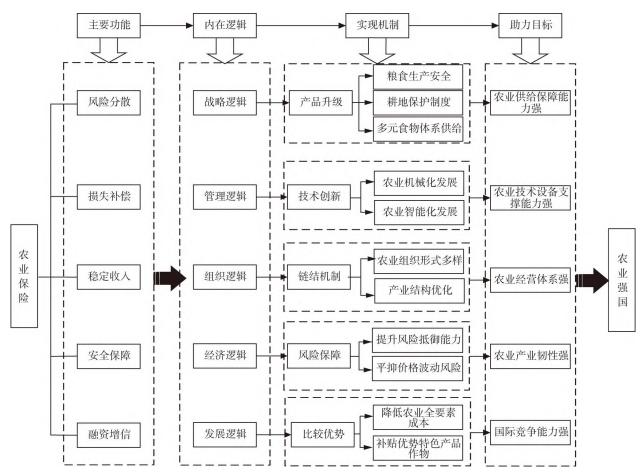


图 1 农业保险助力农业强国建设的逻辑机理

政部、农业农村部、银保监会、林草局联合发布《关于加快农业保险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应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打赢脱贫攻坚战,更好地满足"三农"领域日益增长的风险保障需求,尚未提及服务农业强国建设这一体现农业保险从初级向中高级阶段转型的战略需求和方略。尤其近几年来,受疫情、极端天气、供应链遇阻、国际形势动荡等多重因素影响,国际粮食价格几度创下新高,粮食安全面临前所未有的冲击,农业保险助力粮食安全这一重要战略意义更加凸显。然而,在实践中,产品覆盖、功能服务、战略组织、顶层设计等方面与"农业强国"建设目标仍存在较大差距。例如,当前我国农业保险虽然基本实现了主粮险种在主产省份的全面覆盖,然而因各省政策扶持等因素的影响,覆盖水

平存在较大差别<sup>①</sup>。部分地区完全成本保险及收入保险产品的覆盖面较低,非主粮及其他农产品的风险保障水平十分有限;又如农业保险依然以承保传统风险为主,功能边界较为模糊,难以适应农业强国建设所面临的多元、全面、复杂的风险管理需求;尤其在我国农业保险体系当中,缺乏明确牵头管理机构,农业保险管理体系有十多个政府部门。中央政府只负责对各省提供农业保费补贴,各省农业保险相对独立,全国性农业保险体系始终未能建立,发挥不了农业保险"大数法则"效应。在农业保险"总负责人"缺位的情况下,各部门缺乏制度安排和长远规划的激励和压力。对于农业保险发展过程中存在的"扩面与监管""竞争与创新""需求与供给""政策与商业"之间的矛盾、边界、定位还缺乏总体和战

① 农业保险守护中国粮仓,https://m.gmw.cn/baijia/2023-02/24/1303293776.html

**<sup>— 116 —</sup>** 

略的考量与应对。这就不可避免地造成农业保险属性复杂、功能定位模糊,顶层设计缺乏前瞻性和全局性,这显然不适应基于新时代、新征程农业保险的战略定位,不适应服务全面乡村振兴,和建设农业强国的战略目标,成为了助力农业强国目标实现的制度障碍。

### (二)产品创新力度不足,风险保障作用有待 提升

2022年,全国已有 1.67 亿户次农户获得了 5.46 万亿元的农业保险保障,风险保障能力较之 2007年的1126亿元有着大幅提升①。然而,一般的 保险金额普遍只有实际收入的30%~40%,保障水 平仍然处于低位,由于地方政府对农业保险支持工 作的重视程度和支持力度不够,保险公司追求利润 大最大化目标倾向于设计短、平、快的产品项目,致 使农险产品同质化现象严重、创新不足,农业保险的 基本形式依然以成本保险为主(庹国柱,2023;蒋和 平等,2022)。在指数保险方面,由于其产品费率较 低,财政支付的保费补贴可能也会较低。同时,指数 保险的发展需要较高质量的数据支持,不仅需要增 加气象点建设,完善基础设施,还需要统计、农业、气 象等部门加强协调与合作,难度较大。而"保险+期 货"虽已展开试点,也存在不少问题。例如我国目 前仅有26种农产品期货,其中交易活跃、能提供风 险分散方式的只有玉米、淀粉、大豆等几个品种,这 对农产品期货市场风险转移功能的实现产生不利影 响②;加之现阶段我国场内期权品种稀缺,期货公司 不得不通过复制期权来套期保值,大大提高了交易 成本,使得农民所需缴纳的保费亦相应提高,导致试 点在短期内难以大规模推广;同时,保险公司从期货 公司处购买场外期权的费用不能作为"再保险"项 目而得到免税优惠,而得到的补偿又必须作为"盈 利"予以纳税,从而制约了双方的展业热情。因此, "保险+期货"的创新效果尚未充分发挥;另外,价格 保险向收入保险的转型也仅在部分地区开展试点; 尤其收入保险作为一种短期的收入保障手段,目前 尚无法保证农户持续增收,因此,还需通过其他政策 支持和产品创新保障农户长期收入稳定。

### (三)政策支持仍需完善,补贴功效仍尚未充分 释放

农业强国建设离不开政府财政补助的支持。 2022年我国农业保险保费规模为1192亿元,保费 补贴 434.53 亿元,占保费规模的 36%3。但目前我 国农业保险补贴政策仅承担保费部分,缺乏对管理、 营运费用及其他费用的补贴,尤其是覆盖面窄,特色 品种少,除三大作物保险之外,其他农作物的保险补 贴覆盖率还不到20%<sup>④</sup>。特色农产品的保险对促进 地方特色农业产业的发展有着非常重要的作用,然 而我国目前补贴层级复杂,需从中央、省、市、县直至 农户,省级及以下也分省、市、县三级,保费补贴资金 动行链条较长,在多数地区只能按年度清算的背景 下,财政结算效率较低。尤其在宏观经济下行,财政 收入不乐观的情况下,国家财政转移支付能力不强 造成了保险公司的逾期缴款的现象频发。地方特色 农业保险的奖补层面则缺乏相对规范的结算流程, 加之各部门职能不清,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逾期严重, 尤其是对财政实力薄弱,难以承受配套比例的部分 县级层面的农业保险经营的资金流产生较大压力, 导致其面临产品创新不足、后续服务滞后、理赔程序 复杂等问题,致使当地特色农险的投保积极性不高, 限制了农业保险的开展和农业保险补贴功能的释 放。总之,我国农业保险补贴链条过长,手续繁杂, 影响了农业保险的服务效能,并且容易造成各级补 贴主体责权边界不清晰等现象产生。在地方各级政 府财力有限的制约下,农户对这些类型的政策性农 险的投保意愿很难满足。此外,国家对于粮食作物 制种保险、渔业保险、收入保险及产业链保险、"农 业保险+期货"等新创新型农业保险产品的补贴政 策也尚未明确。

# (四)大灾风险分散困难,难以匹配农业强国保障需求

巨灾风险极易导致高赔付率、超额赔付等问题存在。以2022年为例,我国各类自然灾害导致

① 农业保险提供风险保障逾5万亿元, https://www.gov.cn/xinwen/2023-02/07/content\_5740457.htm

② 中国期货业协会, http://www.cfachina.org/servicesupport/sspz/

③ 农业保险提供风险保障逾 5万亿元, https://www.gov.cn/xinwen/2023-02/07/content\_5740457. htm

④ 农业保险规模明显扩大 仍需聚力补短板, https://m. gmw. cn/baijia/2023-02/03/1303271244. html

12071.6千公顷的农作物受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2386.5亿元①。而我国尚未建立国家层面的大灾准 备金制度,在保险公司层面,由于缺乏适当的税收激 励措施,大灾保费准备金的税前差额扣除政策令其 更倾向于从保费收入中提取准备金,从而难于充分 积累保费收入来应对大灾风险,导致多数保险公司 这一单一主体无法承担大灾赔偿;在地方政府层面, 由于财政实力薄弱,难以提供相应的支持,部分地区 不得不推迟农业保险的保费补贴,从而降低了农民 承受大灾风险的能力。从国际再保险市场来看,由 于俄乌战争及美联储的激进加息政策,造成2022年 全球主要再保险公司资本供给大幅下降,全球再保 险资本同比下降15%左右,大大削弱了国际再保险 市场供给②。近年来,我国也存在着再保险公司资 本金减少、供给能力小幅下降和保障能力弱化的问 题。以中再产险为例,近年来,该公司为农业保险行 业提供了累计 1.71 万亿元的风险保障,赔付金额超 420亿元,然而它对单一省份单一险种的超赔赔付 率以50%为上限,且只针对赔付率超过150%时,处 于 150%~200%之间的赔款,无法完全保障农业大 灾风险需求③(何小伟等,2021)。正是由于当前再 保险机制在农业风险管理、费率厘定、产品创新等方 面研发投入不足,导致保险市场承保能力有限,尚难 以匹配农业强国建设对于农业全产业链风险的演 化、聚集、农机设备升级、农业经营体系优化等所需 的保障需求。

# (五)信息共享建设滞后,制约农业保险数字智能化升级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农业强国的关键在于科技创新能力要强。而 2021 年我国智慧农业市场规模仅为 685 亿元,其中数据平台服务、无人机植保、精细化养殖、农机自动驾驶分别占比 40%、35%、15%、10%,这与发达农业强国的规模还存在不小的差

距④。大多数地方的农业数据获取较难,政府相关 部门掌握的土地确权数据、农产品价格数据、产量数 据、气象数据,有的缺失,有的未公开,造成农业保险 数据获取成本较高。同时,由于农业生产的特殊性, 相对传统精算,农业保险的定价定损有自身的特点, 这就对数据整合、技术研发等提出了更高要求。加 之农业数据与农业保险业务的融合机制不够完善, 缺乏农业保险数据互联互通的共享服务平台,导致 农业保险研究缺乏明确的数据支撑,不利于农业技 术创新成果的产出与转化,阻碍农业科技管理水平 的提升。例如当前大部分保险机构对遥感技术的定 损价格都处在 0.2~0.5 元/亩,而现实是第三方科 技公司用于数据采集、购买、加工及人力成本、管理 费用等通常远高于0.5元/亩⑤。价格与成本的明显 倒挂大大制约了遥感定损技术的推广,造成其在种 植业保险的使用覆盖面被压缩。同时,农业科技水 平低也导致我国智慧农业基础设施落后,农机设备 的市场投放量不足,农业设备机械化现代化程度低, 再加之我国留守农村务农的农民对农业保险科技化 信息化服务的接受程度有限,也使得农民对农业保 险的信任度降低,亟需提高传统农业保险的服务水 平及工作效率,推动传统农险数字智能化升级,以此 来促进农业强国的发展。

# (六)保险服务机制薄弱,尚难覆盖农业全产业链风险

在农业强国建设,全面振兴乡村振兴的背景下,农业产业链对农业保险的保障需求越来越高。有部分保险公司开始尝试将农业保险责任覆盖至整个农业全产业链,如太平洋财险公司研发的"e农险"是一款新型保险服务平台,该平台可顺利实现承保与理赔、农户与经营者、数据采集与处理、前后端业务的一体化⑥。由于农业保险具有高风险、高成本、高赔付率特点,保险公司对农业全产业链保险的探索

① 2022 年全国自然灾害基本情况发布,https://www.ndrc.gov.cn/fggz/dqjj/qt/202302/t20230202\_1348285.html

② 虎伏乃厉, 虎威可期——国际财产再保险市场 2022 年 1/1 续转情况回顾, https://mp. weixin. qq. com/s/- qnGWI8ko Hs7aUVKOPklZø

③ 中再产险为农险提供 1.71 万亿元风险保障, http://finance. sina. com. cn/jjxw/2022-05-05/doc-imcwiwst5626346. shtml

<sup>(4)</sup> https://www.askci.com/news/chanye/20220425/1426041836223\_3.shtml

⑤ 科技助力农险高质量发展白皮书(2022), https://www.pbcsf. tsinghua. edu. cn/\_local/4/45/69/649A2C2AB04648EE03AA790FEAF\_6044A9B3\_5A1ADB. pdf? e=.pdf

⑥ 再获全球最佳减贫案例! 中国太保深入助推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https://hnsfpb. hunan. gov. cn/hnsfpb/tslm\_71160/jzfp/202202/t20220211\_22480240. html

进程较为缓慢。尤其是全产业链保险不仅需要保险公司提供传统的承保、核保和理赔服务,还需要对其产业链前端、中端及后端的自然风险、研发风险、产品质量风险、融资风险、运输风险等进行多维度、全方位的服务,这对保险公司的人员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在人才供给和服务水平的制约下,类似全产业链保险产品多处于试点中,部分农险产品和服务还仅限于对农业生产端的保护,对于产业链中后端产品、农业产业资产设施、农业生产质量等方面的保障还比较薄弱,未形成一套完整的产业链保险体系。同时,农业产业链的各个环节极易形成风险聚集和传导,在当前农业风险分散能力有限的情况下,农业

保险承保和经营机构很可能难以承受这种系统性风险。另外,我国农业产业链多采用"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或"家庭农场或龙头企业+农户"等形式,产业链条上各利益主体形成了各不相同的利益联结方式,且总体水平较低,农业保险在由保生产向保全产业链升级过程中,如何对农业全产业链进行风险保护,当前国内尚处于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的起步阶段,造成了农业保险为农业全产业链提供的服务比较落后,保险产品供给过少,对产业链全过程保障、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农业经营体系优化存在服务不足的现实状况。

### 五、农业保险助力农业强国建设的思路选择

#### (一)以深化改革为突破重塑农业保险功能

随着农业强国建设、乡村振兴战略及农业农村 现代化的不断推进,农业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亟 需农业保险供给侧的深化改革,由"大"转"强",重 塑农业保险功能,拓宽保险服务边界,以适应更为 复杂、多元、系统的农业风险管理的新要求。首先, 应明确农业保险服务国家战略的功能,将农业保险 提升至建设农业强国、服务粮食安全的重要地位; 明确农业保险是农业支持保护制度的重要组成部 分,是农村金融服务体系的必不可少的重要支柱; 明确其在农业风险预警、风险转移、风险补偿等方 面的重要作用。第二,重构农业保险政策性服务范 围边界,扩大保费补贴覆盖面。应进一步拓展中央 财政补贴,并适时向特产农产品及规模化经营主体 倾斜,做到"应保尽保",给农业生产发展提供有政 策支持的全方位风险保障。第三,拓展农业保险服 务领域,实现"小农险"向"大农险"的进阶。落实 农业强国战略就要发展与之相配套的大农险,保障 范围由保障单一品类向种、养、牧、副及配套的全产 业覆盖,服务深度由单一产品向农业生产经营全流 程产业链、价值链拓展,服务功能由保生产向防贫、 种业、设施等乡村振兴重点领域提供全方位保障。 第四,支持"农业保险+"体系的发展,实现政府引 导与财政协同相结合,充分发挥农业保险金融联动 作用,集聚期货、信贷、担保等多种金融资源,探索 更广泛更有效的支农惠农模式,为助力乡村振兴、 保护粮食安全、保障产业韧性、优化经营体系、提升 国际竞争力等更多的破解思路。

### (二)以机制创新为重点增强农业保险制度 供给

农业保险制度设计及配套政策方面仍存在一 些问题,对接农业强国建设仍存在一定差距,因此, 应完善和增加农业保险制度供给,确保农业保险合 理、有效地运行。第一,进一步明晰政府与市场的 边界,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自主自愿、协同 推进"的基本原则,细化双方的权力和义务,在政 府发挥引导作用的同时,坚持规范有序、适度竞争、 基本稳定的大方向和总目标,落实农业保险"放管 服"改革,进一步释放市场发展活力。第二,完善 与服务农业强国建设的农业保险法律法规体系。 当前农业保险发展面临新形势、新任务、新需求与 新挑战,尤其在农业强国建设背景下,原有《农业 保险条例》已无法满足现阶段农业保险发展的新 需要,亟需适时修改、补充和完善《农业法》《保险 法》《民法典》《农业保险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出 台专门的《农业保险法》或《政策性农业保险法》, 为农业保险助力农业强国提供顶层设计,使其做到 有法可依,尤其应联动各方,凝聚共识,出台应建立 政府主导下的农业巨灾风险基金制度及相关条例, 使之成为健全完善我国农业风险管理体系的制度 保障。第三,加强农业保险管理体制建设。坚持 "纵向多层次政府引导,横向多部门协同推进"的 总体方向,明确中央和地方层面农业保险牵头管理 机构,构建常态化沟通机制,加强各部门沟通协调,

**—** 119 **—** 

提高管理效率。

#### (三)以多方协同为依托提升农业保险质效

农业保险助力农业强国发展需要不同规制、部门和技术的配合,多方协同推进农业保险的提质增效。一方是政策协同,将农业保险纳入推动农业支持保护政策体系,加强农业保险与相关政策协同,推动农业保险与灾害救济、良种推广、农业产业政策、生态保护政策、金融信贷政策等支农惠农政策的协同与配合,以适应现代农业多样化、特色化的保险需求,从而形成政策合力,推动农业强国建设。二是主体协同,推进农业保险与各参与主体协同发展。构建多层次政府支持机制,推动中央政府与地

方政府统筹发展,协同财政、金融、水利、气象等有关部门,引导和鼓励小农户、合作社、龙头企业等参与保险,提升农业生产风险抵抗能力;同时配合财政、农业农村、银保监等部门,统筹做好管理、运行等工作,确保资金合规平稳地运行,充分发挥农业保险稳定农业生产、服务农村经济、保障农民收益的功能作用。三是技术协同,农业保险的运行和发展离不开新技术的应用,应尽快搭建集合多类数据的综合性农业保险数据共享平台,以数据为关键连接点,将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信贷信息技术融入智慧农业保险体系建设,推动农业保险从传统的数字化、线上化向智能化、集成化综合方向发展。

#### 六、政策建议

## (一)推动农业保险转型升级,增强农业供给 保障

第一,优化农产品收入保险体系,实现保障水 平创新升级。着力保障粮食安全,围绕惠农支农目 标,为实现由"保基础、保成本"向"保价格、保收 入"升级,逐步开展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收入 保险试点,对于新的保险试点项目在产品开发、保 费补贴等方面给予收入保险更多的支持;推行差异 化收入保险,即根据当地生产风险状况、经济发展 水平、地方财政能力等情况差异化费率与保险金额 组合,为粮食安全提供多层次风险保障。第二,积 极探索耕地地力保险,实现保障范围创新升级。耕 地是保障我国粮食安全的首要前提,完善耕地地力 保险产品设计,耕地地力改善与提升需要长期积累 投入,应根据耕地实际情况适当调整地力保险期 限;科学厘定保险费率,完善保险赔付设计,适度提 高耕地地力指数保险保额,强化耕地地力水平;同 时,积极开展高标准农田保险业务,为高标准农田 的建设、使用和维护提供全过程的风险保障,推进 高标准农田高质量发展。第三,着力推广制种保 险。作为农业的"芯片",种子是保障我国粮食安 全的关键所在,进一步设计好制种保险,创新制种 业保险模式,推进承保模式创新,由保农户转变为 保企业、保产业,覆盖种子研发、专利产权、良种质 量、种企责任等多个制种环节,促进制种产业的健 康可持续发展。第四,积极发展渔业保险,将渔业 保险纳入中央财政农业保险支持范畴,根据捕捞和 水产养殖两类渔业产业不同特点和保险推进思路,结合地方探索的经验,分类推进实施;发展"共保"模式,探索渔业互保协会与商业保险公司合作组建"共保体",通过一家多保、多家分保,提高承保理赔能力。

### (二)瞄准新型经营主体现实需求,建立适应 现代农业经营的保险模式

如前所述,建设农业强国需建强农业经营体 系。针对"大国小农"的基本国情,人均耕地资源 稀缺的现实背景,我们无法照搬欧美国家通过经营 大规模农场实现高生产率的模式,而只能是适当规 模地对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培育发展,从而优化农业经营体系。一是要推进土 地流转履约保证保险的发展,促进农村土地承保经 营权流转交易的规范运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 发展依赖于土地要素的合理配置,土地流转履约保 证保险能有效化解土地流转双方的违约风险,规范 运行的农村土地流转交易是保证农业经营体系高 效运转的前提。二是积极发展"农业保险+订单农 业",创新利益分配模式。在组织农户与社员参与 订单农业的同时,将参保统一纳入原材料采购、加 工、销售等全链条中,强化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等 参与主体间的利益联结,促进建立链接高效的现代 农业经营体系机制。三是探索"政策基本险+商业 险+附加险"一揽子保障模式,尽可能将农机库棚、 仓储冷库等农业生产设施设备也纳入承保范围,纳 入保险范围,促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更好地实现组

**—** 120 **—** 

织化、集约化、规模化的生产需求。四是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保障水平,区分小农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异质性需求,考虑将保费补贴与投保规模和保障水平挂钩,提升对规模化生产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及保障水平高的保险产品的补贴力度;在保险合同设计方面,可适当提高分阶段赔付系数和免赔比例,确保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获得充分、足额的保障与赔偿水平,为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加强农业经营体系的建设提供有力的支撑。

## (三)着力拓展农业保险功能,服务农业全产 业链

实现保险功能在农业产业链和价值链方面的延 伸,是促进三产融合、推进乡村振兴、助力农业强国 的重要途径。一是以保障农业产业为核心,通过对 产业链前端研发风险、自然灾害风险、信贷风险到中 间加工环节的技术风险、储运风险、安全风险再到后 端的市场风险、产品质量风险、信息风险等提供全链 条的风险分散与风险保障服务,助力农产品附加值 的提升,促进农产品生产、加工和服务有机融合的目 的。二是高质量做好重要农产品期货品种供给,完 善产业链品种体系,创新"基差收购"等产融结合模 式,在大豆、玉米等农产品"保险+期货"试点过程中 引入基差收购,将期货套期保值功能融入产业链中, 有助于提升农户经营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同时拓展 仓单、互换等场外交易,引进更多类型、区域和品质 的涉农产品,实现场内外市场协调发展,扩大期货衍 生品市场服务"三农"的深度和广度。三是优化和完 善期货市场交易结算机制,提升农业产业链参与者 的套保效率。通过提升农业保险综合性服务能力, 在产品、服务、技术等方面进一步完善,将其业务模 式延伸成服务农业全产业链的"保险+期货+N"闭环 方式,整合产业链上下游的资源,深化农业保险对整 个农业产业链的服务水平。

### (四)优化农业保险补贴管理制度,提升农产 品竞争力度

在建设农业强国的进程中,应进一步完善农业保险补贴管制制度,持续提质增效。一是合理确定各级政府保费补贴分担比例,考虑取消县级补贴要求;考虑对大小农户、产粮区与非产粮区等实施差异性补贴。二是优化保费结算方式,对中央、省级财政保费补贴资金实行省级统筹结算,市县财政保

费补贴分别与市县承保机构结算,避免应收保费被挪用等问题的发生,明确各级财政的审核拨付时限,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三是对于稻谷、小麦继续推进完全成本保险,可将其优化为补贴可被视作"绿箱"措施的完全成本保险,对于玉米可继续实施收入保险,并着力探索"全覆盖、非特定"主粮收入保险(徐亮等,2022);四是考虑对参加"保险+期货"试点的期货公司、保险公司给予一定的税收优惠及费用补贴,提高其参与热情;并把大宗特色农产品列入中央财政支持的品种序列,培育提升特色农产品竞争力度的内生动力。

### (五)健全农业风险分散机制,持续把稳农业 大盘

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必须增强农业抗风险能 力。农业巨灾分散体系的纵深发展是农业保险提 升承保能力,持续把稳农业大盘的机制基础和逻辑 基础。首先,应确立"市场导向+多方协同+多方共 赢+财政兜底"的多层次风险分散机制,构建"保 险+再保险+大灾风险基金+紧急融资"的立体化大 灾风险分散体系,充分发挥农业保险在特大灾害后 的赔付和补偿作用。其次,应积极发展农业再保险 市场。针对我国再保险市场存在供给能力、保障能 力下降等问题,应发挥商业再保险的补充协同作 用,加大政策性再保险分保比例弹性,探索约定分 保与市场化分保等各种模式在不同实践场合中的 组合和运用,补齐现有体系短板,缓解直保经营机 构承保压力。尤其应加强针对地方特色农产品保 险、完全成本和收入保险以及高标准农田专属保 险、天气指数保险等助力农业体系安全的示范条 款、费率厘定和承保理赔制度等保险条例的研发和 优化。第三,积极发挥财政对巨灾风险基金的资金 筹集与运营管理上的主导作用,加强对大灾风险准 备金的规范性管理。当前三项保障都无法"兜底" 时,应启动紧急融资机制,由保险公司申请贷款,国 家财政担保贴息,确保大灾之年实现全额支付赔 款,以此提高农业保险基础能力和建设水平,为农 业强国的建设持续把稳大盘。

# (六)完善智慧农业保险服务体系,提升服务农业强国能力

科技赋能是提升智慧农业保险服务质量和效 率的重要抓手,是使其更好地助力农业强国建设的

**—** 121 **—** 

重要动力。一是要推进农业保险和数智科技全面融合,借助大数据、AI、区块链等技术与智能风控算法模型,着力运用遥感测产、遥感指数解译、价格预测、期货量单对冲等技术,提升农业保险的服务效率和精准程度,拓宽农业保险的覆盖面,重塑造农业保险生态链,有效攻克粮食安全的瓶颈问题。二是强化农业保险智能化模式,探索"智慧农业保险+"服务,实现"投保线上化、保单电子化、数据共享化",打通农业保险服务最后一公里。三是加强农业信用信息共享。农业保险的产品开发与服务

供给离不开各类农业数据,应积极推动政府部门、保险公司、数据平台的信息共享,规范数据管理和使用制度,完善农业保险数据共享模式,实现对农业产前规划、产中作业、产后销售全流程信息化管理;四是在持续推进农业数字化进程的同时,保险机构应考虑积极投入农业生态链建设,以寻求更多适用于建设农业强国的保险产品和服务创新的应用场景,加强对其服务基础条件、服务效率评估、业务合规程度的动态监测和量化、精准评价,更好地提升农业保险助力农业强国建设的整体服务能力。

#### 参考文献

- 1. Cecil, P. A. The Economics of Welfare. New Brunswick & Londres, 1920:4
- 2. Coase, R. H. Economica. New Series, 1937 (16): 386~405
- 3. Davis, L., North, D. Institutional Change and American Economic Growth: A First Step towards a Theory of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The Journal of Economic History, 1970, 30(1)
- LuJunyu, R. P., Floress, K., Arbuckle J. G., Church, S. P., Eanes, F. R., Gao, Y., Gramig, B. M., Singh, A. S., Prokopy, L. S. A. Meta—Analysis of Agricultural Conservation Intentions, Behaviors, and Practices: Insights from 35 Years of Quantitative Literature in the United States.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2022, 323, https://doi.org/10.1016/j.jenvman.2022.116240
- Monteiro, M., Débora, Baum, C. M., Melf-Hinrich, E., Finger, R., Bröring, S. Exploring Actors' Perceptions of the Precision Agriculture Innovation System-A Group Concept Mapping Approach in Germany and Switzerland. Technological Forecasting & Social Change, 2023, 189, DOI: 10.1016/j. techfore. 2022. 122270
- Wang, X., Yamauchi, F., Huang, J., Rozelle, S. What Constrains Mechanization in Chinese Agriculture? Role of Farm Size and Fragmentation. China Economic Review, 2020, 62, DOI: 10.106/j. chieco. 2018. 09. 002
- 7. Washizu, A., Nakano, S. Exploring the Characteristics of Smart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Japan; Analysis Using a Smart Agricultural Kaizen Level Technology Map. Computers and Electronics in Agriculture, 2022, 198
- 8. 曹宝明,黄吴舒,赵 霞. 中国粮食储备体系的演进逻辑、现实矛盾与优化路径. 农业经济问题,2022(11):25~33
- 9. 冯文丽,苏晓鹏.农业保险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制度约束与改革.农业经济问题,2020(4):82~88
- 10. 冯文丽,张雪影. 耕地地力指数保险的试点与发展. 中国金融,2022(20):58~59
- 11. 富丽莎,汪三贵,秦 涛. 农业保险的增收效应及其作用机制.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22(12):153~165
- 12. 高 鸣,姚 志. 保障种粮农民收益;理论逻辑、关键问题与机制设计. 管理世界,2022(11):86~102
- 13. 高 鸣,种 聪. 依靠科技和改革双轮驱动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现实基础与战略构想. 改革,2023(1):118~127
- 14. 何小伟,吴学明,黄开怀. 我国农业再保险制度的沿革、突破与展望. 中国保险学会,2021-11-05
- 15. 黄祖辉,傅琳琳. 建设农业强国:内涵、关键与路径. 求索,2023(1):132~141
- 16. 蒋和平,蒋 辉,詹 琳. 我国农业保险发展思路与策略选择:基于粮食安全保障视角. 改革,2022(11):84~94
- 17. 刘 玮,孙丽兵,庹国柱.农业保险对农户收入的影响机制研究——基于有调节的中介效应.农业技术经济,2022(6):4~18
- 18. 刘亚洲, 钟甫宁. 风险管理 VS 收入支持: 我国政策性农业保险的政策目标选择研究. 农业经济问题, 2019(4): 130~139
- 19. 牛 浩,陈盛伟. 政策性农业保险实现"真赔"了吗——基于全国 2011—2018 年的省级面板数据. 农业经济问题, 2022(10): 113~122
- 20. 钱林浩. 以农险高质量发展助力建设农业强国. 金融时报,2023-01-04(9)
- 21. 任天驰,杨汭华. 高保障高收入——农业保险保障水平的收入效应研究. 农业技术经济,2022(12):115~130
- 22. 庹国柱,李 军. 我国农业保险试验的成就、矛盾及出路. 金融研究,2003(9):88~98
- 23. 庹国柱. 建设农业强国需要加快农险发展. 中国银行保险报,2022-11-07
- 24. 庹国柱. 我国农业保险发展的政策脉络——基于 20 年来中央"一号文件"中有关指导意见的学习. 保险理论与实践,2023(3): 1~13
- 25. 王丽娟. 鼓励发展渔业保险为渔民利益加把"安全锁". 中国经济时报,2023-03-03(005)

**—** 122 **—** 

- 26. 王 韧,陈嘉婧.农业保险助力乡村振兴的成就、问题与路径.中国保险、2022(2):24~27
- 27. 魏后凯,崔 凯. 农业强国的内涵特征、建设基础与推进策略. 改革,2022(12):1~11
- 28. 徐 亮,朱 晶,王学君. 中国主粮政策性农业保险:规则约束与政策优化. 农业经济问题,2022(2):118~130
- 29. 徐婷婷,孙 蓉. 政策性农业保险能否缓解贫困脆弱性——基于典型村庄调研数据的分析,农业技术经济,2022(2);126~144
- 30. 张红宇. 加快建设有中国特色的农业强国. 农民日报,2022-10-26
- 31. 张 伟,黄 颖,何小伟等. 贫困地区农户因灾致贫与政策性农业保险精准扶贫. 农业经济问题,2020(12):28~40
- 32. 张永江,袁俊丽,黄惠春. 农业强国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理论逻辑与实践路径. 经济学家,2023(1);119~128
- 33. 赵展慧. 保险护航 安心种粮. 人民日报,2021-11-22(002)
- 34. 郑 伟, 贾 若, 景 鹏, 刘子宁. 保险扶贫项目的评估框架及应用——基于两个调研案例的分析. 保险研究, 2018(8):13~20
- 35. 朱俊生. 保驾护航乡村振兴 农业保险大有可为. 中国经济时报,2023-02-03

# Agricultural Insurance Helps Build the Construction of Agricultural Powerhouse: Internal Logic, Obstacles, and Promotion Path

WANG Ren, CHEN Jiajing, ZHOU Yuting, NING Wei

**Abstract:** A country must first strengthen agriculture to make itself strong, and only when agriculture is strong can the country be strong. The construction of an agricultural powerhouse needs comprehensive and adequate risk protection. As an indispensable "cornerstone," agricultural insurance has a profound and diversified internal logic to help build an agricultural powerhouse from multiple dimensions. Given the shortcomings of agricultural insurance, such as "large but not strong," it is necessary to reshape its functional structure and system design, make multi-dimensional coordinated efforts, continuously optimize the supply, and deepen internal logic by standardizing the agricultural insurance market environment, expanding the scope of agricultural insurance pilot, improving the premium subsidy management system, and perfecting agricultural risk diversification mechanism so that it can become an indispensable stabilizer and booster to help build up agriculture.

**Keywords:** Agricultural insurance; Agricultural powerhouse; Internal logic; Obstacle; Promotion path

责任编辑:赵 倩